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新安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国债京津冀受灾地区等高标准农田建设补助（2024 年新安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设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本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新安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国债京津冀受灾地区等高标准农田建设补助（2024 年新安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设计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方宇勘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83人，营业收入为6914.8406万元，资产总额为10553.523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方宇勘测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04 月 29 日

注：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必须包含本声明函，否则其响应将不被接受。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3、本次采购项目对象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小微企业库说明

题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企业名称：方宇勘测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返回

更多信息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 2020年12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3号第二十八条第二款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64465.23元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1年08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税控系统专用设备和技术维护费用抵减增值税税额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15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280元